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东、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根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设立伊犁州财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伊州政办函[2010]42号）于2010年7月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原股东（出资人）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其持股比例为100%。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系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举办的事业法人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经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持有的本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给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并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行使出资人权利。本次股权变更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唯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已在股东变更前经原股东决定免去总经理李英职务，由董事长热夏提·多来提履行公司的各项领导与管理责任。

上述变更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债权债务关系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